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三〇六號十一樓

電話：(〇二) 二七〇六六二五八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0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31~32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3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3~34		二五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 36~37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8~40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4, 41		二六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5		二七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之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帳列金額分別為 270,998 仟元及 254,212 仟元，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 13,681 仟元及 441 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六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對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有所調整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會計師 盧 啟 昌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8,115	2	\$ 52,688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241,900	16	\$ 214,752	1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五)	19,808	1	7,256	-	2140	應付帳款	4,529	-	28,933	2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五)	53,682	3	103,372	7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598	-	8,803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二 二及二三)	69,533	5	23,881	2	2170	應付費用	18,504	1	17,276	1
1200	存貨(附註二及七)	12,463	1	23,616	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二)	15,019	1	2,275	-
1250	預付款項	16,896	1	9,946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0,547	2	17,058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 九)	9,260	1	11,462	1	2260	預收款項	3,046	-	5,63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322	-	50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88	-	5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3,079	14	232,721	1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431	20	295,309	19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附註二及八)	80,000	5	-	-	2820	存入保證金	-	-	1,31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二及九)	141,277	9	144,223	9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168	-	168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 十)	663,242	43	386,186	2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68	-	1,479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十)	44,152	3	337,617	21	2XXX	負債合計	304,599	20	296,788	19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28,671	60	868,026	55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3110	股本(附註十四)	1,417,875	91	1,417,875	90
	成 本						資本公積				
1501	土 地	114,794	8	114,794	7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261,534	17	261,534	16
1521	房屋及建築	231,076	15	231,076	15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709	-	2,709	-
1531	機器設備	344,495	22	343,989	22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101,228	6	89,876	6
1551	運輸設備	5,507	-	5,097	-	3271	員工認股權	337	-	337	-
1561	辦公設備	19,189	1	19,410	1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233,416	15	233,155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69	-	2,569	-
15X1	小 計	948,477	61	947,521	60	3350	待彌補虧損(附註十六)	( 604,482 )	( 39 )	( 582,956 )	( 37 )
15X8	重估增值	35,443	2	35,443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36,342	2	51,608	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83,920	63	982,964	62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二及十一)	40,819	3	42,494	3
15X9	減：累計折舊	( 668,955 )	( 43 )	( 645,634 )	( 41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 6,257 )	-	( 6,257 )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23	-	1,432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252,674	80	1,279,789	8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6,488	20	338,762	21						
	無形資產(附註二)										
1720	專 利 權	8,052	-	8,182	1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90	-	162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8,142	-	8,344	1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1800	出租資產	94	-	219	-						
1810	閒置資產	57,446	4	58,578	4						
1820	存出保證金	5,538	-	5,53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九)	23,650	2	22,820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十九)	4,165	-	41,569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0,893	6	128,724	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57,273	100	\$ 1,576,577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57,273	100	\$ 1,576,5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明順

經理人：李明順

會計主管：邱秀香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			
4110	\$ 95,568	101	\$ 158,657	100
4170	( 409)	( 1)	( 203)	-
4190	( 353)	-	( 320)	-
4000	94,806	100	158,134	100
5000	78,317	83	132,634	84
5910	16,489	17	25,500	16
	營業費用			
6100	5,621	6	6,801	4
6200	19,162	20	21,966	14
6300	131	-	487	-
6000	24,914	26	29,254	18
6900	( 8,425)	( 9)	( 3,754)	(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8	-	12	-
7160	516	1	-	-
7210	67	-	1,338	1
7480	1,083	1	1,011	-
7100	1,684	2	2,36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1,174	1	935	1
7521	24,691	26	10,059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7530	\$	87	-	\$	6	-	
7560		-	-		585	-	
7620							
		277	-		1,105	1	
7880		<u>6,949</u>	<u>8</u>		<u>32</u>	-	
7500							
		<u>33,178</u>	<u>35</u>		<u>12,722</u>	<u>8</u>	
7900		( 39,919)	( 42)	( 14,115)	( 9)		
8110		( <u>172</u> )	-	-	-	-	
9600		( <u>\$ 40,091</u> )	( <u>42</u> )	( <u>\$ 14,115</u> )	( <u>9</u> )		
代碼		稅	前	稅	前	稅	後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二及二十)	( <u>\$ 0.28</u> )	( <u>\$ 0.28</u> )	( <u>\$ 0.10</u> )	( <u>\$ 0.10</u>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明順

經理人：李明順

會計主管：邱秀香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轉 換 公 司 債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員 工 認 股 權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累 積 換 算 未 實 現 調 整 數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1,417,875	\$ 261,534	\$ 2,709	\$ 101,228	\$ 337	\$ 2,569	(\$ 564,391)	\$ 30,485	\$ 41,237	(\$ 6,257)	\$1,287,326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一)	-	-	-	-	-	-	-	-	( 418)	-	( 418)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5,857	-	-	5,857
一〇〇年第一季純損	-	-	-	-	-	-	( 40,091)	-	-	-	( 40,091)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1,417,875</u>	<u>\$ 261,534</u>	<u>\$ 2,709</u>	<u>\$ 101,228</u>	<u>\$ 337</u>	<u>\$ 2,569</u>	<u>(\$ 604,482)</u>	<u>\$ 36,342</u>	<u>\$ 40,819</u>	<u>(\$ 6,257)</u>	<u>\$1,252,674</u>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417,875	\$ 261,534	\$ 2,709	\$ 89,876	\$ 337	\$ 2,569	(\$ 568,841)	\$ 63,370	\$ 42,912	(\$ 6,257)	\$1,306,084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十一)	-	-	-	-	-	-	-	-	( 418)	-	( 418)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11,762)	-	-	( 11,762)
九十九年第一季純損	-	-	-	-	-	-	( 14,115)	-	-	-	( 14,115)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1,417,875</u>	<u>\$ 261,534</u>	<u>\$ 2,709</u>	<u>\$ 89,876</u>	<u>\$ 337</u>	<u>\$ 2,569</u>	<u>(\$ 582,956)</u>	<u>\$ 51,608</u>	<u>\$ 42,494</u>	<u>(\$ 6,257)</u>	<u>\$1,279,7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明順

經理人：李明順

會計主管：邱秀香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純損	(\$ 40,091)	(\$ 14,115)
折舊及各項攤提	6,100	9,734
提列呆帳損失	6,423	6,13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4,691	10,05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87	6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9,750)	1,419
應收帳款	12,311	( 6,50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617)	6,560
存 貨	5,120	( 6,809)
預付款項	( 3,905)	( 59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30)	( 210)
其他流動資產	( 3,083)	( 48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30	210
其他資產	116	-
應付帳款	( 17,634)	10,649
應付費用	1,068	( 5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046	441
其他應付款項	1,633	( 3,260)
預收款項	( 552)	713
其他流動負債	( 57)	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26,094)</u>	<u>13,94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	8	( 1,151)
遞延費用增加	( 6)	( 168)
購置專利權	( 18)	-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0,000)	-
預付長期投資款	( 15,272)	( 70,2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95,288)</u>	<u>( 71,58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u>\$ 87,393</u>	<u>\$ 49,105</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7,393</u>	<u>49,10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33,989)	( 8,5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104</u>	<u>61,22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115</u>	<u>\$ 52,68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192</u>	<u>\$ 85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19</u>	<u>\$ 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u>\$ 5,857</u>	<u>(\$ 11,762)</u>
未實現重估增值	<u>(\$ 418)</u>	<u>(\$ 418)</u>
出租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u>	<u>\$ 45,1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明順

經理人：李明順

會計主管：邱秀香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原名李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六十三年五月，九十年八月經股東會決議正式更名為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進出口貿易業務、塑膠製品及其原料、大小五金機械建築材料加工製造及買賣、電器電子組件及其材料之加工製造買賣、各式發光二極體之成品製造及買賣等（管制品除外）。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2 人及 121 人。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及退休金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存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提列。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已減損者，認列相關呆帳損失。

####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商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利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

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者，如因持有股份比例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其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應即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依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並以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應於出售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重估增值，係根據行政院頒訂之「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若固定資產與重估價基準日物價指數上漲達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得依據物價指數進行重估價，並於資本公積認列資產重估未實現增值利益，前項未實現增值利益，於該項資產處分或提列折舊時按比例調整認列利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五年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八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年至八年；其他設備，五年至十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報廢或處分時，其相關帳列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所產生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目。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採直線法依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者，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公司股票時，係以購買成本入帳；若該股票係接受捐贈者，則依公平市價入帳。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及收回原因分別計算，在其尚未處分或註銷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註銷庫藏股票時，則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

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適當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普通股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係以當期純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認列及續後評價所產生之收益及費用之認列與衡量基礎，係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

####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經將九十九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部分科目金額予以重分類。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94	\$ 292
支票存款	1	1
活期存款	15,329	24,717
外幣存款	<u>12,591</u>	<u>27,678</u>
	<u>\$ 28,115</u>	<u>\$ 52,688</u>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有銀行定期存款7,900仟元及12,124仟元，因提供銀行作為信用狀開立及進口關稅之擔保品，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及二三。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般企業－		
應收票據	\$ 20,008	\$ 7,329
減：備抵呆帳	( <u>200</u> )	( <u>73</u> )
	<u>19,808</u>	<u>7,256</u>
應收帳款	87,866	117,944
減：備抵呆帳	( <u>34,184</u> )	( <u>14,572</u> )
	<u>53,682</u>	<u>103,372</u>
	<u>\$ 73,490</u>	<u>\$ 110,628</u>

六、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 59,891	\$ 7,946
其他應收款	1,742	3,811
質押定存（附註四）	<u>7,900</u>	<u>12,124</u>
	<u>\$ 69,533</u>	<u>\$ 23,881</u>

七、存 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955	\$ 7,556
物 料	271	524
製 成 品	10,328	14,356
商 品	<u>909</u>	<u>1,180</u>
	<u>\$ 12,463</u>	<u>\$ 23,616</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117仟元及2,331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8,317仟元及132,634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15仟元及325仟元。

八、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	<u>\$ 80,000</u>	<u>\$ -</u>

本公司之關係人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私募可轉換公司債100,000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本公司以特定人身分參與私募案，投資金額為新台幣80,000仟元。此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八日交付，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受有限制，限制條件為期三年。上述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u>
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8,457	\$138,457
台灣瑋旦股份有限公司	<u>2,820</u>	<u>5,766</u>
	<u>\$141,277</u>	<u>\$144,223</u>

(一)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因評估台灣瑋旦股份有限公司獲利狀況欠佳，認列減損損失2,946仟元。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股權%	帳面價值	股權%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 914,008	\$ 392,244	100.00	\$ 96,222	100.00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9,714	270,998	22.91	254,212	20.37
福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5,752	46.41
	<u>1,343,722</u>	<u>663,242</u>		<u>386,186</u>	
預付長期投資款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44,152	44,152		337,617	
	<u>\$ 1,387,874</u>	<u>\$ 707,394</u>		<u>\$ 723,803</u>	

(一)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對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而認列之投資損失，其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 11,010)	(\$ 594)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681)	( 441)
福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024)
	<u>(\$ 24,691)</u>	<u>(\$ 10,059)</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除對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投資損益係以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外，其餘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二)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係於八十七年十二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該公司主要從事進出口貿易、轉投資業務、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914,008 仟元。本公司透過其轉投資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東莞鎮富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分別以 15,272 仟元及 70,266 仟元增資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並透過其轉增資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該公司增資金額 44,152 仟元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

(三) 本公司原採權益法評價之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洲磊公司」）成立於八十一年一月，主要從事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及光電產品之製造、買賣及相關之進出口貿易等業務。九十五年七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興櫃股票買賣。該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以每股 6.5 元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本公司參與認購 7,692 仟股，持股比例由 20.37% 上升至 22.91%。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1,425,951 仟元。

(四) 福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八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係股票上櫃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製造、銷售金屬凸塊接合技術、晶片與液晶玻璃接合技術、多層金屬捲帶自動接合技術及 LED 照明燈具之研發與製造銷售等業務。本公司持有該公司股票係分別於九十五年十一月及九十六年九月，參與該公司私募股票各 100,000 仟股及 13,800 仟股，私募股票除依法令規定得轉讓之機構或對象外，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轉讓。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該公司全部股權予非關係人，因符合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相關條件，故於九十九年六月底以後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已出售全部股數，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12,646 仟元。

#### 十一、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114,794	\$ -	\$ -	\$ 114,794	\$ 114,794
房屋及建築	231,076	35,443	101,979	164,540	173,044
機器設備	344,495	-	334,075	10,420	19,002
運輸設備	5,507	-	1,022	4,485	512
辦公設備	19,189	-	16,107	3,082	3,600
其他設備	233,416	-	215,772	17,644	26,37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23	-	-	1,523	1,432
	<u>\$ 950,000</u>	<u>\$ 35,443</u>	<u>\$ 668,955</u>	<u>\$ 316,488</u>	<u>\$ 338,762</u>

(一) 本公司之房屋及建築於九十八年度辦理重估，經主管機關審定重估增值總額為 44,587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其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 35,443	\$ 35,443
閒置資產 (附註十二)	9,144	9,144
已提列折舊	( 3,768)	( 2,093)
	<u>\$ 40,819</u>	<u>\$ 42,494</u>

(二)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設定抵押於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擔保者，請參閱附註二三。

## 十二、其他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出租資產	\$ 94	\$ 219
閒置資產	57,446	58,578
存出保證金	5,538	5,53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九)	23,650	22,820
長期應收款	17,583	16,713
減：備抵呆帳	( 17,583)	( 16,713)
預付退休金	4,163	3,885
預付所得稅 (附註十九)	<u>2</u>	<u>37,684</u>
	<u>\$ 90,893</u>	<u>\$ 128,724</u>

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其他設備	<u>\$ 750</u>		<u>\$ 656</u>	<u>\$ 94</u>
				<u>\$ 219</u>

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17,158		\$ -	\$ -	\$ 17,158	\$ 17,158
房屋及建築	40,017		9,144	9,007	40,154	41,163
其他設備	9,491		-	9,357	134	257
	<u>\$ 66,666</u>		<u>\$ 9,144</u>	<u>\$ 18,364</u>	<u>\$ 57,446</u>	<u>\$ 58,578</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租及閒置資產設定抵押於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擔保者，請參閱附註二三。

### 十三、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 %	金額	利率 %
擔保借款	\$ 241,900	2.04~2.40	\$ 164,752	2.24~2.45
信用借款	-	-	50,000	1.90~2.01
	<u>\$ 241,900</u>		<u>\$ 214,752</u>	

本公司依借款合同要求，提供貸款銀行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三；另由本公司董事長李明順先生連帶保證，請參閱附註二二。

### 十四、股本

#### (一) 普通股股本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 (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本 (仟元)	<u>\$ 2,000,000</u>	<u>\$ 2,000,000</u>
實收股本		
股數 (仟股)	<u>141,787</u>	<u>141,787</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本 (仟元)	<u>\$ 1,417,875</u>	<u>\$ 1,417,875</u>

(二)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均為 1,417,875 仟元，分為 141,787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十五、員工認股權

(一)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五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三規定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總額為 2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一佰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認購價格為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每股收盤價。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認股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依授予認股權憑證數量之三分之二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四年後，認

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利，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本公司業已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20,000 單位，認股價格為每股 13.59 元，若有除權除息或現金增資則依公式調整認股價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屆滿，故無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

(二)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證，發行總額為 4,000,000 單位，其認股條件、履約方式除每單位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一股，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外，與第一次相同，本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行 2,000,000 單位，認購價格每股為 20 元，可認購 2,000 仟股，若有除權除息或現金增資則依公式調整認股價格及股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證為 2,000,000 單位，認股價格為 20 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數量 (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u>員工認股權</u>				
期初流通在外	2,000,000	\$ 20.00	2,451,750	\$ 18.16
本期行使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2,000,000</u>	20.00	<u>2,451,750</u>	18.16
期末可行使	<u>1,000,000</u>		<u>1,451,750</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證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	<u>\$ -</u>		<u>\$ -</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  
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數量(股)	加權平均預 期剩餘存續 期限(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可行使員工 認股權之 數量(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 \$20.00	<u>2,000,000</u>	<u>1.75</u>	<u>\$ 20.00</u>	<u>1,000,000</u>	<u>\$ 20.00</u>
九十九年第一季 \$10.00~\$20.00	<u>2,451,750</u>	<u>2.37</u>	<u>\$ 18.16</u>	<u>1,451,750</u>	<u>\$ 14.08</u>

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  
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損與每股虧損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一〇〇年第一季	
		假設	淨損
	無風險利率	2.31%	
	預期存續期間	3.87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4.35%	
	股利率	-	
	報表認列之淨損	(\$ 40,091)	
	擬制淨損	(\$ 40,398)	
基本每股虧損(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 0.28)	
	擬制每股虧損	(\$ 0.29)	

## 十六、待彌補虧損

(一)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  
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  
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  
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酌予保留外，其餘依百分比再  
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3.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但如有特殊業務需要時，得經股東會通過調整現金股利之比例。

(二)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七、庫藏股票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買回以供轉讓予員工之 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股 份	<u>750,000</u>	<u>-</u>	<u>-</u>	<u>750,000</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買回以供轉讓予員工之 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股 份	<u>750,000</u>	<u>-</u>	<u>-</u>	<u>750,000</u>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減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計持有已收回股數 750 仟股，買回股份之總金額計 6,257 仟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註)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支出者(註)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92	\$ 7,857	\$ -	\$ 10,349	\$ 3,297	\$ 12,025	\$ -	\$ 15,322
勞健保費用	251	787	-	1,038	354	975	-	1,329
退休金費用	84	381	-	465	101	554	-	655
其他用人費用	98	367	-	465	135	387	-	522
折舊費用	3,603	1,861	308	5,772	5,709	1,377	1,136	8,222
攤銷費用	-	328	-	328	-	1,512	-	1,512

(註) 屬於營業外支出者之折舊費用包括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而出租資產之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十九、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包括下列項目：

	金 額
當期所得稅利益	(\$ 2,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	2,59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172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172</u>

(二)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所得稅費用。

(三)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金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6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0
未實現呆帳損失	8,640
虧損扣抵	1,760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投資抵減	\$ 47,140	
其他	( 120)	
減：備抵評價	( 25,1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2,9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9,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u>\$ 23,650</u>	

(四) 一〇〇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金	額
稅前損失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79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投資損失屬永久性差異部分	<u>4,200</u>	
當期虧損所得稅利益	( 2,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回轉)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90)	
未實現呆帳損失	1,100	
虧損扣抵	<u>1,760</u>	
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	
加：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餘額	<u>598</u>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餘額	<u>\$ 598</u>	

(五)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均已經稽徵機關核定。

(六)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暫付所得稅款2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係本年度之扣繳稅款。

(七)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稅額如下：

到 期 年 度	虧 損 扣 抵 稅 額	投 資 抵 減 稅 額
一〇二年	\$ -	\$ 22,850
一〇三年	-	24,290
一〇九年	<u>1,760</u>	-
	<u>\$ 1,760</u>	<u>\$ 47,140</u>

(八)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兩稅合一之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u>金 額</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1,541</u>
八十七年度以後累積虧損	<u>(\$604,482)</u>

## 二十、每股虧損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基本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u>金 額 ( 分 子 )</u>		<u>股數 ( 仟股 )</u>	<u>每 股 虧 損 ( 元 )</u>	
	<u>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淨 損</u>	<u>稅 前 稅 後</u>		<u>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淨 損</u>	<u>稅 前 稅 後</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損	(\$ 39,919)	(\$ 40,091)	<u>141,037</u>	(\$ 0.28)	(\$ 0.28)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純損	(\$ 14,115)	(\$ 14,115)	<u>141,037</u>	(\$ 0.10)	(\$ 0.10)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皆未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子，是以未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15	\$ 28,115	\$ 52,688	\$ 52,688
應收票據	19,808	19,808	7,256	7,256
應收帳款	53,682	53,682	103,372	103,37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9,533	69,533	23,881	23,8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	80,000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41,277	-	144,223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3,242	707,491	386,186	451,824
預付長期投資款	44,152	44,152	337,617	337,617
存出保證金	5,538	5,538	5,538	5,538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短期借款	\$ 241,900	\$ 241,900	\$ 214,752	\$ 214,752
應付帳款	4,529	4,529	28,933	28,933
應付費用	18,504	18,504	17,276	17,27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5,019	15,019	2,275	2,275
其他應付款項	20,547	20,547	17,058	17,058
存入保證金	-	-	1,311	1,311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及存出（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其公平價值，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	\$ -	\$ 80,000	\$ -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0,000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無。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之交易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年利率每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 2,419 仟元。

## 二二、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洲磊)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持股 22.91%之被投資公司
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景懋)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持股 15.92%之被投資公司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OASIS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李 洲)	OASIS HOLDINGS 之子公司
李明順先生	本公司董事長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估 該 科目%	金 額	估 該 科目%
OASIS HOLDINGS	\$ 46,174	50	\$ 67,689	54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其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計算。

#### 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科目%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科目%
OASIS HOLDINGS	\$ 59,743	86	\$ 7,227	30
其 他	148	-	719	3
	\$ 59,891	86	\$ 7,946	3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應收關係人代收代付款及租金等。

#### 3. 其他應付款項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科目%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科目%
洲 磊	\$ 15,019	42	\$ 2,275	12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係關係人代收代付款項等。

#### 4. 租金收入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景懋	\$ -	-	\$ 1,271	95
其他	67	100	67	5
	<u>\$ 67</u>	<u>100</u>	<u>\$ 1,338</u>	<u>100</u>

上述係出租廠房及辦公室，租金係依一般市場價格訂定且按月收取。

#### 5. 其他收入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OASIS HOLDINGS	\$ 759	70	\$ 671	66
洲磊	100	9	-	-
景懋	-	-	168	17
	<u>\$ 859</u>	<u>79</u>	<u>\$ 839</u>	<u>83</u>

主要係代 OASIS HOLDINGS 採購原物料收取 2% 之管理費收入及管理服務收入。

#### 6. 有價證券交易

請參閱附註八。

#### 7. 背書及保證

(1)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

(2) 本公司關係人為本公司借款之連帶保證人，連帶保證情形如下：

關係人	連帶保證性質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李明順	短期借款	<u>\$ 241,900</u>	<u>\$ 214,752</u>

###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內 容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短期借款(擔保信用狀開立)、關稅擔保	\$ 7,900	\$ 12,124
土地(含閒置資產)	短期借款	131,952	131,952
房屋及建築(含閒置資產)	"	<u>146,969</u>	<u>151,079</u>
		<u>\$ 286,821</u>	<u>\$ 295,155</u>

###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關係人向銀行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金 額
OASIS HOLDINGS	<u>\$122,000</u>
東莞李洲	<u>\$ 24,400</u>

(二)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明細如下：

	金 額
NTD	<u>\$ 1,247</u>

### 二五、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率(註)	外 幣	匯率(註)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132	29.40	\$ 2,795	31.80
歐 元	61	41.71	148	42.72
日 圓	6,725	0.355	21,588	0.341
人 民 幣	1	4.511	-	-
英 鎊	2	47.46	2	48.03
港 幣	562	3.777	3,011	4.09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34	29.40	23	31.80
日 圓	273	0.355	273	0.341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四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本單獨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五)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四)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2	\$ 501,070	\$ 122,000 USD 4,000,000	\$ 122,000 USD 4,000,000	\$ -	10	\$ 626,337
0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4	501,070	24,400 USD 800,000	24,400 USD 800,000	-	12	626,337

第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二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對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

註五：該餘額係指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與銀行間約定之保證額度。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櫃公司股票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665,695	\$ 270,998	22.91	\$ 270,998	
	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80,000	-	80,000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公司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SD28,541,746 (註)	392,244	100.00	436,493	
"	"							
景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預付長期投資款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152	-	44,152	
台灣球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29,000	138,457	15.92	-	
				452,417	2,820	2.77	-	

註：係以投資金額表示。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竹南鎮	電子零組件及光電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 429,714	\$ 429,714	32,665,695	22.91	\$ 270,998	( \$ 59,721 )	( \$ 13,681 )	
"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Tortola British	發光二極體及二極體顯示器之產銷	914,008	914,008	USD 28,541,746 (註1)	100.00	392,244	( 11,091 )	( 11,010 )	
"	"	"	"	-	-	-	-	44,152 (註2)	-	-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市	發光二極體及二極體顯示器之產銷	853,262	837,990	853,262 (註1)	100.00	381,240	( 12,314 )	( 12,314 )	
"	東莞鎮富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市	發光二極體及二極體顯示器之產銷	11,188	11,188	11,188 (註1)	100.00	11,668	155	155	

註 1：係以原始投資金額列示。

註 2：係預付長期投資款。

附表四 轉投資事業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五)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四)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1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	\$ 501,070	\$ 61,000 USD 2,000,000	\$ 61,000 USD 2,000,000	\$ -	5	\$ 626,337

第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二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對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

註五：該餘額係指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與銀行間約定之保證額度。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OASIS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股票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間接持股100%之國外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853,262	\$ 381,240	100	\$ 381,240	
"	東莞鎮富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間接持股100%之國外子公司	"	11,188	11,668	100	11,668	

註：係以原始投資金額列示。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原幣為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其他發光二極體及二極體顯示器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853,262	(註一)	\$ 837,990	\$ 15,272	\$ -	\$ 853,262	100	(\$ 12,314)	\$ 381,240	\$ -
東莞鎮富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11,188	"	11,188	-	-	11,188	100	155	11,66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94,116 (註五、六)	\$ 1,535,268 ( USD52,220 仟元)	註三

2.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係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東莞李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	進貨	\$ 46,174	依成本價交易	採應收應付對沖	採應收應付對沖	\$ -	-	\$ -

註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已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註三：依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之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上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故無該限額之適用。

註四：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 USD：NTD=1：29.40

註五：本公司原投資深圳綠展科技有限公司 3,358 仟元，由於尚未取得清算退回相關證明文件及向經濟部投審會辦理核備撤銷，故尚未抵減大陸投資額度。

註六：本公司原投資東莞綠洲電子有限公司 26,308 仟元，由於尚未將清算退回相關證明文件向經濟部投審會辦理核備撤銷，故尚未抵減大陸投資額度。